

证券代码：831249

证券简称：鸣哩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无锡鸣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司法冻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玉红持有公司股份 1,414,936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17.4092%。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378,686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036,25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4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13 日止。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二）发生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原因

根据公司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及北京法院审判信息网显示信息，公司股东深圳汇智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仲裁前财产保全，请求查封、扣押或冻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玉红名下价值 124,790,254.11 元的财产，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19）京 01 财保 2 号民事裁定书，2019 年 1 月 14 日冻结股东玉红持有的公司高管锁定股 378,68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3,228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8.3902%；另根据《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显示（2019）京 01 财保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实际控制人玉红所持公司股份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同日被冻结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33,022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19%。前述两次冻结股份合计 1,414,93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4092%。

有关（2019）京 01 财保 1 号民事裁定书情况，经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玉红沟通了解，其表示尚未收到法院的裁定书文本，尚不知息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一事，其表示有进一步进展会及时与公司沟通。公司将向股东玉红进一步

了解其股份司法冻结的情况，跟踪进展并作相关披露。

（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根据公司当前经营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客观情况，如果实际控制人与仲裁前财产保全申请人不能达成一致，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所持被冻结公司股份及尚未被冻结股份可能被司法拍卖或强制过户的情况，从而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玉红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暂代财务负责人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4,130,000、50.815%

股份限售情况：3,093,750、38.0651%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414,936、17.4092%

三、备查文件目录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京01财保2号》

无锡鸣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2日